

江门市医疗保障局

江医保函〔2021〕32号

转发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规范《广东省基本医疗保险、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（2021年版）》部分药品名称的通知

市社保局，各市（区）医保局（分局）：

现将《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规范〈广东省基本医疗保险、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（2021年版）〉部分药品名称的通知》（粤医保函〔2021〕71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贯彻执行。

江门市医疗保障局

2021年3月17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